

國立臺灣大學電機資訊學院及理學院

資料科學碩、博士學位學程（與中央研究院合辦）

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畢業生離校手續單

學號		姓名	
辦理人	待確認事項		簽章欄
研究生	<p>將以下三份文件寄送至學程信箱並副本(cc)給主指及共指。</p> <p>(1) 學位論文定稿 (2) 論文比對結果完整報告 (3) 原創性比對聲明書</p>		研究生完成後簽名
	<p>填寫資料學程畢業生問卷</p> <p>https://forms.gle/pGLUPGcLiBApayYHA</p> 		
	<p>確認 myNTU 畢業離校系統燈號除 2, 3, 14 項外，皆為「已辦畢」或「免辦理」。</p> <p>https://my.ntu.edu.tw/StudLeave/Login.aspx</p> 		
指導教授	<p>(1) 論文已依口試委員要求修正，並符合指導教授之要求，同意研究生辦理離校手續。 (2) 確認研究生已歸還實驗室各項資料、儀器等物品。</p>		主指簽名
			共指簽名
學程	<p>(1) 已繳交應繳文件並已填寫畢業生問卷。 (2) 符合本學程所訂畢業資格。</p>		